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1年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世伦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公司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遵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

公司《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详见2021年2月9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2 月 9 日